

承诺函

根据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本人李晓明被提名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同意接受公司董事会提名。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独立董事视频课程学习证明。为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承诺如下：

本人将报名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独立董事视频课程学习证明。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

承诺人：



2022年11月11日